

La Chapelle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上海市漕溪路 270 号 1 幢 3 层 3300 室)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释 义

在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基本术语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拉夏贝尔、股份公司	指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下文也可涵盖其前身上海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
拉夏贝尔有限	指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徐汇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前身
GOOD FACTOR	指	GOOD FACTOR LIMITED，发行人发起人
上海合夏	指	上海合夏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博信一期	指	博信一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天津博信一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上海融高	指	上海融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宽街博华/高盛投资	指	北京宽街博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北京高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Boxin China	指	Boxin China Growth Fund I L.P.，发行人股东
鲲行投资	指	鲲行（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新宝联	指	无锡市新宝联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金露	指	南京金露服装有限公司
君联资本	指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联想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君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GOOD FACTOR为其旗下管理的四期基金专为投资拉夏贝尔而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ICL	指	全称“ICL-Candies Limited”，于2010年3月8日在香港注册成立，持有上海乐欧服饰有限公司20%的股权；其股东为艾康尼斯中国有限公司（Iconix China Limited），是Iconix Brand Group Inc.的子公司
TBP	指	私募股权投资公司，全称“TBP New Classics Holdings (H.K.) Limited”，于2010年1月7日在香港设立，股东为TBP New Classics Holdings (BVI) Limited
A 股	指	在中国境内发行并在境内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是境内上市内资股
H 股	指	在中国境内注册登记的公司在大陆以外地区发行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是境外上市外资股
内资股	指	在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的股份

外资股	指	向外国和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投资者发行的股份
拉夏休闲	指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乐欧	指	上海乐欧服饰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重庆乐微	指	重庆乐微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拉夏	指	北京拉夏乐微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拉夏	指	成都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微乐	指	上海微乐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朗赫	指	上海朗赫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夏微	指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拉夏太仓	指	拉夏贝尔服饰（太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拉夏天津	指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乐微	指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乐微	指	南京乐微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已注销的全资子公司
拉夏企管	指	上海拉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崇安	指	上海崇安服饰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沐翊服饰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优饰	指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杭州黯涉	指	杭州黯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黯涉	指	上海黯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黯涉已注销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复涉	指	杭州复涉服装有限公司，杭州黯涉的全资子公司
七格格时装	指	浙江七格格时装有限公司，杭州黯涉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卓旅	指	杭州卓旅时装有限公司，杭州黯涉已注销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晨格	指	杭州晨格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黯涉的全资子公司
新余格夏	指	新余格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黯涉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凯绘	指	杭州凯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黯涉的参股子公司
杭州嘉凝	指	杭州嘉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黯涉的参股子公司
杭州蜜新	指	杭州蜜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黯涉的参股子公司
七格格	指	杭州黯涉及其下属子公司
杰克沃克	指	杰克沃克（上海）服饰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靛蓝新龙	指	东莞靛蓝新龙服装有限公司，杰克沃克控股子公司

福建乐微	指	福建乐微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嘉拓	指	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诺杏	指	诺杏（上海）服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LaCha Fashion	指	LaCha Fashion I Limited，拉夏企管设立在香港的子公司
广州熙辰	指	广州熙辰服饰有限公司，拉夏企管控股子公司
形际实业	指	形际实业（上海）有限公司，拉夏企管控股子公司
泓澈实业	指	泓澈实业（上海）有限公司，拉夏企管参股子公司
西藏宝信	指	西藏宝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拉夏企管参股子公司
明通四季	指	北京明通四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拉夏企管参股子公司
北京傲妮	指	北京傲妮商贸有限公司，拉夏企管参股子公司
上海九蜗	指	九蜗（上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福州芭蒂	指	福州芭蒂服装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上海品呈	指	上海品呈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TNPI	指	TNPI HK CO. LIMITED，LaCha Fashion 参股子公司
LaCha Apparel	指	LaCha Apparel I Ltd（BVI），LaCha Fashion 全资子公司
LA	指	公司于 2001 年推出的女装品牌 La Chapelle，风格优雅、经典、浪漫
PA	指	公司于 2003 年推出的女装品牌 Puella，风格休闲、流行
LB	指	公司于 2012 年推出的女装品牌 La Babité，属于清新、日式混搭风格
CA	指	公司于 2010 年推出的女装品牌 Candie's，风格高雅、风趣、时尚
VG/PT	指	公司于 2013 年推出的男装品牌 Vougeek/POTE，主打活泼、舒适
LK	指	公司于 2013 年推出的童装品牌 La Chapelle Kids
US	指	公司推出的本土快时尚品牌 UlifeStyle，致力于为广大消费者提供时尚、平价、款式多样的男女装及童装产品
ME	指	公司于 2015 年推出的男装品牌 MARC ECKÖ，美式现代风格，定位高端
JW/OT	指	公司于 2015 年收购的子公司杰克沃克旗下男装品牌 JAKC WALK/O.T.R.
SS	指	公司于 2016 年下半年推出的高端女装品牌 Siastella，风格简洁摩登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

最近一年及一期	指	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
类别股东大会	指	内资股东及非上市外资股持有人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持有人类别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修正）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招股意向书/招股书	指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意向书》
中信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所、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原名为“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本次发行的发行人律师
普华永道、会计师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发行的审计机构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立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指	获准在境内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的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专业术语

一线城市	指	上海、北京、广州及深圳，该等城市划分基于城市分级的一般标准，并结合自身情况确定
二线城市	指	重庆、天津、苏州、杭州、郑州、长沙、乌鲁木齐、宁波、成都、兰州、南京、南宁、南昌、厦门、合肥、呼和浩特、哈尔滨、大连、太原、昆明、无锡、青岛、西安、长春、石家庄、武汉、沈阳、济南、温州、福州、贵阳、佛山、东莞及海口，该等城市划分基于城市分级的一般标准，并结合自身情况确定
三线城市	指	大庆、中山、盐城、包头、台州、平顶山、吉林、安阳、江门、赤峰、邢台、周口、宜昌、岳阳、松原、金华、邯郸、

		信阳、保定、南通、南阳、咸阳、威海、柳州、泉州、洛阳、茂名、唐山、徐州、桂林、株洲、泰安、泰州、珠海、常州、常德、淮安、淄博、聊城、通辽、郴州、廊坊、惠州、湛江、湖州、焦作、鄂尔多斯、菏泽、新乡、榆林、嘉兴、漳州、德州、鞍山、衡阳、襄阳、东营、临沂、扬州、枣庄、沧州、济宁、滨州、潍坊、烟台、绍兴、芜湖、许昌、赣州、连云港、镇江、银川、拉萨、西宁及商丘，该等城市划分基于城市分级的一般标准，并结合自身情况确定
其他城市	指	除一、二、三线城市以外的其他城市，该等城市划分基于城市分级的一般标准，并结合自身情况确定
专柜、专柜渠道	指	公司通过与商场签订联合销售合同，在商场中开设的零售网点，通常由商场代公司向消费者收银，并与公司进行定期结算；该类零售网点所构成的销售渠道被称为专柜渠道
专卖、专卖渠道	指	公司通过租赁的方式在购物中心、商业街区所开设的零售网点，并通常由公司直接向消费者收银；该类零售网点所构成的销售渠道被称为专卖渠道
快时尚	指	是一种服装服饰行业的商业模式，其特点是上新品速度快、平价和紧跟时尚潮流，ZARA 为该模式的代表品牌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 的缩写，即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的一种商务模式
SPA	指	Speciality retailer of Private label Apparel，自有服装品牌专业零售商经营模式，是一种从商品企划、开发、制造、采购到零售的垂直整合型经营模式
SGS	指	Société Générale de Surveillance，一家跨国检验、鉴定、测试和认证机构
BV	指	必维国际检测机构团，一家跨国测试、检验、认证和技术咨询服务机构
ITS	指	Intertek Testing Services，一家跨国工业与消费产品检验公司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完成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发行后，公司发行时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全体股东（包括新 A 股股东、本次发行前的内资与外资股东）共同享有；为避免歧义，新 A 股股东不享有本次 A 股公开发行前已宣派的任何股息。

二、股东回报规划

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投资权益，并兼顾股东对现时分红的需求与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期望相结合为原则，结合实际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外部融资环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发展战略、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所处发展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等情况，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从而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回报机制，以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

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三）公司的具体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6、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7、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决策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还应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6、股东大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

（五）分红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要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六）分红政策的生效

本规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执行。

三、关于股份锁定与持股意向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加兴

邢加兴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任公司的董事长、总裁。邢加兴先生承诺：

1、股份锁定

（1）在公司 A 股股票（下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通过上海合夏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或上海合夏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上述股份限售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持股意向

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至减持期间，如有派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主要股东上海合夏

上海合夏系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 的主要股东，且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上海合夏承诺如下：

1、股份锁定

（1）自公司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持股意向

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不超过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至减持期间，如有派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其他非 H 股股东

本公司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 H 股公司，其中所持股份未在联交所上市的股东博信一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Boxin China Growth Fund I L.P.、上海融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宽街博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俞铁成、鲲行（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张江敏，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四）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作为上海合夏的股东和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王勇、王文克、程方平、吴金应、尹新仔、方先丽、于强、章丹玲、董燕、张莹、石海、张海云承诺：（1）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上海合夏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上海合夏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通过上海合夏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通过上海合夏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稳定股价预案

2015 年 9 月 15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A 股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 A 股股价的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自公司 A 股股票正式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所致，公司股票价格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公司如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值相应进行调整；每股净资产值=合并财务报表

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审计基准日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股份回购、股份增持等相关规定的情形下，则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邢加兴、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具体而言：

1、启动条件及程序：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价出现持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情形。

2、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可中止实施该次稳定公司股价计划；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终止实施该次稳定公司股价计划。

（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及顺序

控股股东、公司、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其中公司为第一顺位义务人，控股股东为第二顺位义务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第三顺位义务人。如上所述，本预案中所指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

（三）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选用前述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时应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且不能致使增持主体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1、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董事会应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告回购公司股票的预案，回购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公司经营的影响等内容。公司应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3 个月内以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回购公司的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但是，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中止实施该次回购计划；公司股票收盘价连

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公司已回购公司股份总数 3% 的股份，则可终止实施该次回购计划。

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

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控股股东增持：

(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将无法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2) 公司实施完毕股票回购后仍未满足停止执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控股股东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应于增持通知书送达公司之日起 3 个月内以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但是，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控股股东可中止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控股股东已增持了公司股份总数 3% 的股份，则可终止实施该次增持计划。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前述两项措施实施后，仍出现公司股票价格仍未满足停止执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并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启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措施。

根据公司上市地相关法律的规定，如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均未能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确定方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除存在交易限制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增持通知书送达之日起 3 个月内以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增持公司的股份，其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超过其上一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以其他董事的平均税后薪酬的 50% 为限）；但是，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中止实施该

次增持计划；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增持资金使用完毕，则可终止实施该次增持计划。

（四）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须履行的法律程序

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实施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过程中增持或回购股份的行为以及增持或回购的股份处置行为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1、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违反上述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公司将采用以下措施直至其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1）冻结其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全部利润分配；（2）冻结控股股东在公司领取的全部收入；（3）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同时控股股东每次发生违反稳定股价义务的情况时，其锁定期将在原有基础上再延长 6 个月。

3、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义务，公司将冻结向其实际发放的工资、薪金、分红（包括直接或间接持股所取得的红利），直至其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4、公司将及时对稳定股价的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控股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当针对同一对象存在多项同一种类约束措施时，应当采用高值对其进行约束。

5、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6、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变更，则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要履行上述义务，且须在公司正式聘任之前签署与本议案相关的承诺函，否则不得聘任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稳定股价预案的修订

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需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审议通过。

五、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相关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发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均作出承诺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就《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上述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承诺如下：

-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二）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发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如下：

- 1.本人承诺将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将严格自律并积极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将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积极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的薪酬制度与公司首发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将积极促使公司未来拟制定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首发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未来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首发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六、特别风险提示

（一）经济波动与消费需求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定位大众时尚消费市场，营业收入全部直接来自于面向国内消费者的零售业务。国内消费者的需求取决于一系列公司无法控制的因素，如经济波动、人口结构、消费者偏好及消费者可支配收入等。受经济波动等因素影响，国内消费者的需求下降将可能削减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对公司的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宏观经济环境与消费者需求的持续、严重下降，可能导致公司业绩出现明显下滑。

（二）新品牌的推出未获成功的风险

自2010年初以来，公司推出了Candie's、La Chapelle Kids、7m、La Babité、POTE等多个风格差异、定位互补的新品牌。报告期内，该等新品牌的销售收入实现了较快的增长，但仍有部分品牌仍处于培育发展阶段，需要公司进行持续的投入。同时，为发挥多品牌战略的协同效应，加强对大众时尚休闲服装市场的交叉覆盖，公司将继续通过自主培养、外延投资等多种方式，推出更多差异化的男女装大众时尚品牌，例如本土快时尚品牌UlifeStyle，专业电商品牌OTHERMIX等，风格新颖的男装品牌JACK WALK、O.T.R和MARC ECKŌ以及中高端女装

品牌 Siastella。

为了推出和开发新品牌，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财务和营运资源，公司将面临新品牌的市场定位、推广策略及定价政策能否成功的挑战，且不能确保新品牌一定能取得成功或者实现盈利。倘若这些新品牌的发展未能成功，则公司可能面临不能实现预期计划、取得相关回报的风险。

（三）直营零售网络持续扩张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一系零售网络扩展建设项目，计划在三年内新建 3,000 个零售网点。若公司未能及时有效落实零售网络扩展建设计划，则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增长率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零售网络扩展建设项目能否达到预期，取决于公司能否为零售网点寻找合适的商业位置与经营人才等诸多因素，且需要对员工进行持续培训，以提高他们的销售与市场推广能力。在维持现有零售网点经营情况的同时，公司需要在新设零售网点发展与积累忠实客户，该项零售网络扩展计划的实施可能会遇到公司无法控制的不确定性因素及困难。

同时，新零售网点的业绩表现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其具体的商业位置，如在客流量较大的百货商场、购物中心或商业街道设立零售网点，可有效提高公司产品及品牌的可见度，并可借助百货商场及购物中心的营销活动促进产品销售。由于优质的商业位置供应稀缺，公司难以保证能够持续为新零售网点获得有利的商业位置。因此，如果公司无法为新零售网点承租或取得合适的商业位置，可能会对公司的零售网络扩展计划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新增零售网点将使公司的存货显著增加，并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量造成不利影响。同时，新增零售网点会涉及大量支出，如装修支出、商场押金、门店租金、销售人员薪酬。新增零售网点须经过一段时期经营后方可实现盈利，甚至可能不能实现盈利，公司存在无法从该投资项目中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四）存货余额较高及其跌价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直营式的销售模式，需保持款色、尺寸充足的库存商品，以满

足门店陈列及消费者的挑选，以及新零售网络扩张对商品铺货的需求。因此，相对于采用以加盟模式为主的女装企业而言，公司需要并具有相对较高水平的存货规模。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6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32,744万元和、175,626万元、171,358万元和149,861万元，分别占公司当期总资产的23.16%、29.93%、27.18%和24.72%；同时，各期末一年以内库龄的库存商品占比分别为70.94%、74.21%、72.10%和72.75%。

较大规模的存货在增加公司现金流压力的同时，其库龄结构若延长也会增加跌价准备的计提，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6月末，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24,330万元、28,904万元、26,947万元及22,663万元，2015年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加主要是公司零售网点的快速增长，以及存货库龄结构延长所致。公司预期未来将开设更多的零售网点，因此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将持续受高水平存货的影响。

此外，大众时尚服装具有流行趋势及消费者偏好变化较快的特点。消费者对产品需求的意外或快速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存货积压，并将直接影响公司的销量及定价计划，造成现金流紧张，从而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及运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产品出现大规模、长时间的挤压，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与流动资金的占用，将导致公司面临发行上市当年营业利润下滑超过50%的风险。

七、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特别提示投资者，本公司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H股公司，报告期内2014年至2016年，在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境内财务报表的同时，亦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境外财务报表。报告期内2014年至2016年，本公司境内财务报表中关于通过商场联营方式取得销售收入的会计处理与本公司境外财务报表有所不同。其中，在境外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通过商场专柜产生的营业收入为包含商场扣点的不含税销售总额，并将商场扣点计入销售费用；在境内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通过商场专柜产生的营业收入为在扣除商场扣点后的销售净额，对应商场扣点不计入销售费用而作为销售收入的抵减项。由此，报告期内2014年至2016年，本公司境内财务报表中的销售收入与销售费用，

将分别低于境外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数据,但并不导致本公司境内外财务报表在总资产、净资产及净利润等方面存在差异。

为消除公司境内与境外财务报告因分别采用《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而产生的专柜收入会计处理差异及其影响,实现公司面向境内与境外投资者的信息披露一致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将公司境外财务报告编制准则由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变更为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议案,即自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开始(含半年度)就公司境内与境外财务报告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一致的境内外财务报告。

八、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

2017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8,18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89%,实现净利润30,09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0.90%,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46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50%。公司2017年1-6月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小幅下降,主要系2017年上半年公司进一步细化和完善了对于应收款项的管理,变更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整体计提比例有所提高。假设上年同期亦采取变更后的坏账准备估计方法,公司2017年1-6月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将较上年同期可比分别增长5.08%与0.03%;假设沿用原有坏账准备估计方法,公司2017年1-6月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将较上年同期可比分别增长5.56%与0.69%。总体而言,公司产品销售与盈利能力保持了持续、良好的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7年6月30日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和供应商较为稳定,整体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预计2017年1-9月的营业收入为600,000万元至630,000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约6.98%至12.3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000万元至35,000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约1.13%至10.6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500万元至31,000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约1.40%

至 6.55%。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5,477 万股（全部为新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10%，本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老股
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6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7.02 元（按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根据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权益按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权益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市净率:	【】倍（根据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帐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5,536.14 万元，各项费用均为不含税金额，具体分别为：承销及保荐费 4,073.58 万元，审计及验资费 655.34 万元，律师费用 296.23 万元，发行上市手续费用 114.76 万元，以及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396.23 万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17年9月13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中文名称：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492,901,642 元

法定代表人：邢加兴

成立日期：2001 年 3 月 14 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1 年 5 月 23 日

法定住所：上海市漕溪路 270 号 1 幢 3 层 3300 室

邮政编码：200235

联系电话：021-80239245

传真：021-80239399

公司网址：<http://www.lachapelle.cn>

电子信箱：ir@lachapelle.cn

经营范围：服装、服饰、鞋帽、皮革、箱包、面料、辅料、针织纺织、日用百货、床上用品、钟表眼镜（除角膜接触镜及护理液）、化妆品、工艺礼品（除文物）、玻璃制品、体育用品、办公用品、木制品家具、花卉的批发、零售、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咨询，从事服装技术、新材料科技、计算机网络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发行人系由上海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起人及其投入资产的内容

公司发起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之“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有关股本的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各发起人以其持有的上海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对公司出资。

三、有关股本的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492,901,642 股。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5,477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10%，本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老股。

以本次发行 5,477 万新股的情形计算，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股份性质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股份性质
邢加兴	141,874,425	28.78%	内资股	141,874,425	25.91%	A 股
上海合夏	45,204,390	9.17%	内资股	45,204,390	8.25%	A 股
博信一期	23,482,305	4.76%	内资股	23,482,305	4.29%	A 股
Boxin China	19,437,042	3.94%	非境外上市外资股	19,437,042	3.55%	A 股
上海融高	18,787,230	3.81%	内资股	18,787,230	3.43%	A 股
宽街博华	18,236,842	3.70%	内资股	18,236,842	3.33%	A 股
俞铁成	4,695,075	0.95%	内资股	4,695,075	0.86%	A 股
鲲行投资	4,045,263	0.82%	内资股	4,045,263	0.74%	A 股
张江敏	2,349,270	0.48%	非境外上市外资股	2,349,270	0.43%	A 股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股份性质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股份性质
其他内资股股东	-	-	-	54,770,000	10.00%	A 股
H 股股东	214,789,800	43.58%	H 股	214,789,800	39.22%	H 股
合计	492,901,642	100.00%		547,671,642	100.00%	

（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境内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本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性质
1	邢加兴	141,874,425	28.78%	内资股
2	上海合夏	45,204,390	9.17%	内资股
3	博信一期	23,482,305	4.76%	内资股
4	Boxin China	19,437,042	3.94%	非境外上市外资股
5	上海融高	18,787,230	3.81%	内资股
6	宽街博华	18,236,842	3.70%	内资股
7	俞铁成	4,695,075	0.95%	内资股
8	鲲行投资	4,045,263	0.82%	内资股
9	张江敏	2,349,270	0.48%	内资股
1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	214,770,200	43.57%	H 股

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该公司开户日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的 H 股股份合计数。

（三）发行人的发起人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邢加兴先生持有上海合夏 24.78% 的股份，为上海合夏第二大股东。2014 年 1 月 9 日邢加兴先生与上海合夏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双方约定：共同行使对拉夏贝尔的股东权利，在任何涉及拉夏贝尔运营及管理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拉夏贝尔股东大会投票、提名或委派董事、及有关拉夏贝尔财务、经营、管理等方面）保持一致行动；若上海合夏与邢加兴就任何涉及拉夏贝尔运营及管理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拉夏贝尔股东大会投票、提名或委派董事、及有关拉夏贝尔财务、经营、管理等方面）发生冲突时，上海合夏同意无条件采纳邢加兴的决策意见并在股东大会上相应行使表决权，该协议直至邢加兴或上海合夏不再

为拉夏贝尔股东时终止。

四、发行人的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是一家定位于大众消费市场的快时尚、多品牌、直营式时装集团，致力于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兼具时尚、品质与高性价比的各式时装产品。

公司现拥有 La Chapelle、Puella、Candie's、7m 及 La Babité 等多个品牌风格差异互补、客群定位交织延展的大众时尚女装品牌，能够满足更广泛女性消费者多样化的衣着需求。公司亦推出了 POTE 等大众时尚男装品牌及 La Chapelle Kids 童装品牌，进一步丰富品牌组合以覆盖更多元化的消费群体。2015 年以来，公司在差异化的多品牌战略指导下，借助公司较为成熟的产品供应、销售及信息化管理体系，通过自主培育开发、外部控股合并等方式，推出了 OTHERMIX、MARC ECKŌ、JACK WALK、O.T.R、Siastella 等多个线上与线下品牌，继续以差异化的多品牌战略深度挖掘大众时尚服装消费市场。

自设立以来，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产品销售方式和渠道

在渠道管理方面，以品牌多样、形象丰富、高性价比的大众时尚产品为基础，公司已初步建立布局全国、注重服务、快速响应的全直营零售网络。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除香港、澳门、台湾），运营 9,066 个线下零售网点，广泛地分布在约 2,745 个商业实体中。同时，依托遍布全国的全直营线下零售网络，公司通过 O2O 战略打通与整合了线下零售网点与线上销售平台，为广大消费者提供更为便利、全面的全渠道消费体验。

（三）生产方式

公司采取全外包生产方式，通过打造参与式的供应链管理体系，深度参与产品供应全流程。在供应商管理上，公司制订了严格的甄选与考核制度，在成衣供应商之间促成良性竞争，持续优化公司供应商队伍。公司要求各成衣供应商接入公司统一的供应链管理协同系统，控制及监管从产品开发、设计、生产到入库、结算的产品供应全过程，加强公司与成衣供应商的沟通，有效提升公司对产品供

应过程的控制效率。在原材料供应管理上，针对需求量较大的常规面料辅料，公司施行按需求提前集中采购方式，有效提升公司对产品成本和质量的控制力度，并提高供应链反应能力。在产品质量管理上，公司制订了全流程的质量控制策略，在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成品入库等环节均制订了严格的控制流程。公司聘请了第三方质检机构如 SGS、BV、ITS 等，对成衣供应商进行独立的全流程质量检测，以达到更为独立、公开、透明的质控效果。

（四）行业竞争情况以及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一家定位于大众消费市场的快时尚、多品牌、全直营时装集团。以时尚多样、形象丰富、高性价比的产品定位为基础，凭借快速扩张、广泛分布、注重服务的全直营零售网络，公司产品在报告期内持续畅销，经营规模快速增长，盈利水平稳步提高，在 2014 年国内大众女性休闲服装市场中取得了行业第二名的市场份额，突破了国外品牌在该领域的主导地位。

五、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公司对主营业务及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商标、土地使用权、专利与非专利技术、重要特许权利等，具有完整、自主的所有权与使用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含子公司）拥有注册商标 346 项，2 项由公司自主研发、自行申请取得的外观设计专利，13 项登记著作权，6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

六、关于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控制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邢加兴还直接持有上海合夏 24.78% 的股权。

上海合夏系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邢加兴持有其 24.78% 股权。上海合夏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会务服务，计算机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上海合夏未开展其他实际业务，与公司不

构成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的直系亲属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向在公司任职的关联自然人支付报酬，除此之外，公司未向其他关联自然人支付报酬。该关联交易仍将持续进行。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6月，发行人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总额分别为1,706万元、2,116万元、2,447万元和1,127万元。

（2）提供劳务

2016年5月与12月，杭州黯涉先后与参股联营公司杭州凯绘、杭州蜜新及杭州嘉凝签署《服务合作协议》，约定由杭州黯涉向后者提供物流、质检、客服等相关服务或信息咨询，并按约定收取服务费用。2017年起，杭州黯涉开始与该等联营公司发生业务合作；2017年1-6月，杭州凯绘、杭州蜜新、杭州嘉凝分别向杭州黯涉支付服务费464万元、65万元和30.30万元。

（3）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2016年12月，公司与参股子公司上海品呈签署《电子商务代理协议》，约定由后者为公司提供电商外包运营服务，并按约定收取费用。2017年起，双方开始发生业务合作；2017年1-6月，公司向上海品呈支付服务费用102.50万元。

2016年10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形际实业与参股子公司泓澈实业签署《服务协议》，约定由后者向形际实业提供商品设计、营销策划、销售渠道拓展、市场

推广等服务，并按约定收取费用。2017年起，双方开始发生业务合作；2017年1-6月，形际实业向泓澈实业支付服务费用74.70万元。

2017年1月，公司与参股子公司上海品呈签署《加工承揽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由后者按公司要求为公司提供成衣委托加工服务。2017年1-6月，公司向上海品呈采购成衣325.30万元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股权增资

2015年2月13日，公司与关联法人杭州黯涉的股东曹青、沈琴华及Matrix Partners China II Hong Kong Limited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13,500万元受让杭州黯涉45%的股权；同日，公司与杭州黯涉及其剩余股东签订增资协议，约定以6,500万元人民币向杭州黯涉增资，其中978.5455万元计入该公司注册资本，占该公司总股本的9.05%。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与增资，公司共取得杭州黯涉54.05%的股权，形成对该公司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时，根据增资协议，如果杭州黯涉2015年度的净利润达到2,000万元，公司将另向杭州黯涉少数股东曹青女士支付或有对价800万元。由此，本次股权投资的合并成本合计20,800万元。2015年4月1日，本公司完成对杭州黯涉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年3月12日，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颁布《关于杭州黯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的批复》（余商务[2015]22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事项。同日，杭州黯涉领取“商外资浙府资杭字[2012]0828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5年4月3日，杭州黯涉完成此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

杭州黯涉系一家国内知名的以经营七格格、OTHERMIX、等线上品牌服装为主的专业化电子商务企业。在本次股权投资前，本公司董事李家庆先生自2012年起曾担任杭州黯涉的董事，后于2015年4月本公司完成对其收购后，辞任杭州黯涉的董事职务。由此，公司对杭州黯涉的增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股权投资完成后，借助于杭州黯涉专业化的电商业务经验，公司线上业务运营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并将有效的促进公司O2O全渠道零售模式的发展，

实现线上线下相互融合、充分互动，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便捷、全面的购物体验。

（2）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曾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且主要为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借款。2014 年度，邢加兴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保的银行借款年度累计数量共 3 笔，年度累计担保借款金额为 15,000 万元，至 2014 年 4 月该担保已全部解除。

（3）商标授权

报告期内，杭州黯涉与杭州凯绘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约定杭州黯涉将其取得的上海乐欧注册商标（Candie's）使用权授权杭州凯绘，杭州凯绘按双方约定支付商标许可使用费，许可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度杭州凯绘累计支付商标许可使用费为 30.40 万元。

（4）关联借款

2017 年 1 月 2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黯涉对外出借资金。杭州黯涉与作为关联方的重要子公司杭州黯涉少数股东曹青签订《杭州黯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借贷合同》，约定由杭州黯涉向自然人曹青出借人民币 2,800 万元，年利率 4.35% 为一年期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 月 19 日。2017 年 6 月 5 日，曹青全部归还上述借款，并支付期间借款利息 44 万元。

（5）共同投资

2017 年 2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认购 BeCool 优先股的关联交易事宜。LaCha Fashion 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加入 BeCool (Cayman) Limited、LC Fund VII、LC Parallel Fund VII 及其他 A+ 轮投资者共同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及相关协议，约定了 LaCha Fashion 以 731,732 美元认购 BeCool (Cayman) Limited 2,631,579 股优先股等相关事宜，增资后持股比例为 1.66%。该项投资系公司与关联方君联资本（公司董事李家庆兼任董事的法人）下属企业 LC Fund VII、LC Parallel Fund VII 的共同投资，LC Fund VII 与 LC Parallel Fund VII 合计以 4,416,220 美元认购 BeCool (Cayman) Limited 合计 15,882,353 股优先

股，增资后持股比例为 10.00%。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尚未对该项投资进行出资。

2017 年 4 月 5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拉夏企管与君联敏智及其他主体共同投资北京明通四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日，拉夏企管与北京明通四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认购协议书》，约定以人民币 1,500.00 万元认购北京明通四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45 万股股票，持股比例 3.75%。该项投资系公司与关联方君联资本（公司董事李家庆兼任董事的法人）下属企业君联敏智的共同投资，君联敏智约以人民币 1,000.00 万元认购北京明通四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63 万股股票，持股比例 2.50%。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对该项投资的出资。

除前述交易外，公司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经营性采购及销售。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3、公司独立董事与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董事意见，认为这些关联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平、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时，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确认该等关联交易交易条件公允，价格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有 12 名董事、5 名监事、12 名高级管理人员，其简要情况如下：

（一）董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本公司董事会由 12 名成员组成，其中设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4 人。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邢加兴	董事长、总裁	2017.05-2020.05

王勇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裁	2017.05-2020.05
王文克	执行董事、行政副总裁	2017.05-2020.05
李家庆	非执行董事	2017.05-2020.05
陆卫明	非执行董事	2017.05-2020.05
曹文海	非执行董事	2017.05-2020.05
王海桐	非执行董事	2017.05-2020.05
罗斌	非执行董事	2017.05-2020.05
张毅	独立董事	2017.05-2020.05
陈杰平	独立董事	2017.05-2020.05
张泽平	独立董事	2017.05-2020.05
陈永源	独立董事	2017.05-2020.05

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邢加兴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欧商学院 EMBA，厦门大学 EMBA 在读，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 EMBA 在读，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邢加兴先生 1992 年至 1994 年在福州苏菲时装有限公司任业务主管，1995 年至 1996 年在上海贝斯特时装有限公司任业务主任，2001 年创立公司前身上海徐汇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并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王勇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加拿大麦克马斯特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上海财经大学国际企业管理学士，现任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裁。王勇先生 2004 年至 2007 年在中创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投资部门任职，2007 年至 2008 年任亚洲商菱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2008 年至 2012 年历任君联资本投资经理、副总裁及总监，2012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助理总裁、常务副总裁兼董事。

王文克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欧国际商学院 EMBA 在读，现任公司执行董事、行政副总裁。王文克先生 1998 年至 2002 年历任威海滨田印刷机械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市场部科长等职，2002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历任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橡胶事业部总经理和精细化工事业部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行政副总

裁，2015年7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李家庆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管理工程硕士，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并担任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李家庆先生2001年7月至今历任君联资本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董事，2010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陆卫明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同济大学管理信息系统学士，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并担任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陆卫明先生2000年至2005年任上海鸿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无锡市宝联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3月至2015年8月任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2015年8月至2017年3月任天津博信鑫元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天津博信鑫元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深圳博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曹文海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华东政法大学法学硕士，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并担任上海金尚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曹文海先生在1990年7月至2007年11月期间，曾先后任中共江西省宜丰县委党校副校长、江西省宜丰县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市鑫旦升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君泽君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2007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上海领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助理，2009年7月至2016年4月任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年4月至今任上海金尚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海桐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香港居民，北京大学金融及统计学双学士，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并担任浩泽净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王海桐女士2005年7月至2006年6月就职于摩根士丹利添惠亚洲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2006年8月至2007年8月就职于摩根士丹利添惠亚洲有限公司香港投资银行部，2007年9月至2013年12月历任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投资部分析师、经理及执行董事，2014年1月起至今任北京高盛宽街博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

行董事，2014年7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罗斌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东华大学机械工程学士、管理工程硕士，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罗斌先生2001年3月至2002年2月担任上海凯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2002年3月至2003年8月担任上海金信证券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行业公司部副经理，2003年8月至2004年11月担任上海申银万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顾问部高级经理，2004年11月至2009年3月任上海盛万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合伙人，2009年4月至今任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毅先生，1969年出生，美国国籍，弗吉尼亚州立大学MBA、浙江大学化学工程学士、美国佐治亚理工学院聚合物研究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并担任美国杜邦防护解决方案Nomex®全球业务总裁。张毅先生1998年9月至2001年9月担任美国霍尼韦尔国际生产运营经理，2001年10月至2007年10月年任杜邦帝人薄膜合资企业北美业务总监，2008年11月至2015年6月历任杜邦防护技术全球战略总监、亚太区销售总监、亚太区业务总裁，并于2008年11月至2009年9月任麦哲伦国际董事，2011年11月至2013年11月任杜邦朝日纤维合资企业董事，2013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杜邦帝人薄膜合资企业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杜邦防护解决方案Nomex®全球业务总裁，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杰平先生，1953年出生，中国香港居民，美国休斯敦大学工商管理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陈杰平先生1991年至2008年担任历任香港城市大学会计系助理教授、副教授、系副主任、系主任，2008年至今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2011年至今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3年至今任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4年至今任卓智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4年至今任金茂(中国)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泽平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南民族大学文学学士、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硕士、博士、厦门大学法学博士后、纽约大学访问学者，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并担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税法研究中心主任、副教

授等职务。张泽平先生 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9 月担任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基础教育学院英语讲师,2003 年 5 月至 2006 年 6 月担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讲师,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7 月担任中国驻马其顿共和国大使馆领事部负责人,2008 年 9 月至今担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税法研究中心主任、副教授,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昆山协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永源先生, 1958 年出生, 中国香港居民, 香港理工大学公司秘书及行政专业高级文凭,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并担任中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及执行董事、北方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及执行董事等职。陈永源先生 1987 年 2 月至 1997 年 8 月担任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科总监及中国事务部主管, 1997 年 8 月至 2000 年 1 月担任粤海集团粤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2000 年 2 月至 2000 年 9 月担任新意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秘书及监察总监, 2000 年 9 月至 2002 年 2 月担任讯汇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主席, 2002 年 3 月至 2009 年 6 月担任润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兼执行董事, 2007 年 6 月至 2009 年 2 月担任冠力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9 月担任讯汇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顾问兼行政总裁, 2011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中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及执行董事, 2014 年 8 月至今担任北方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及执行董事, 2014 年 6 月至今担任天鸽互动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 年 11 月至今担任鸿腾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监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 公司监事会由 5 人组成, 其中一人出任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程方平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2017.03-2020.05
杨琳	监事	2017.05-2020.05
张学庆	独立监事	2017.05-2020.05
吴金应	职工监事	2017.03-2020.05
张涛	独立监事	2017.05-2020.05

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程方平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 EMBA，东北财经大学投资经济管理学士，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人资部总经理。程方平先生 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10 月在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大连公司任人事专员，2000 年 11 月至 2006 年 3 月在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历任薪酬福利经理、人力资源部副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12 年 8 月在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历任人力资源经理、薪酬福利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上海华拓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人资部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杨琳女士，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统计学硕士，现任公司监事。杨琳女士 1998 年至 2001 年 3 月在联想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总经理，2001 年 4 月至今历任君联资本高级财务顾问、首席财务顾问，201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张学庆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审计学学士，现任公司独立监事，并担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张学庆先生 2000 年 6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上海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1 年 9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02 年 9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和 UHT 事业部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上海全球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及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高级助理、健康控股总裁，2014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吴金应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信息技术部软件研发高级技术经理。吴金应先生 2001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信息技术部系统职员、系统研发经理、软件研发高级技术经理，2015 年 11 月起任公司监事。

张涛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加拿大居留权，长江商学院 EMBA、波士顿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本公司监事，并担任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张涛先生 2005 年至 2008 年担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银行部总监，2008年至2011年担任上海磐石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11年4月至今任熔安德（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创始合伙人，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现有12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邢加兴	总裁	2017.05-2020.05
王勇	常务副总裁	2017.05-2020.05
王文克	行政副总裁	2017.05-2020.05
尹新仔	营销副总裁	2017.05-2020.05
方先丽	董事会秘书	2017.05-2020.05
于强	首席财务官	2017.05-2020.05
章丹玲	事业部总经理	2017.05-2020.05
董燕	事业部总经理	2017.05-2020.05
张莹	事业部总经理	2017.05-2020.05
石海	-（注）	2017.05-2020.05
张海云	财务部副总经理	2017.05-2020.05

注：石海具体职务正在调整中。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邢加兴先生，公司董事长、总裁，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王勇先生，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裁，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王文克先生，公司执行董事、行政副总裁，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尹新仔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EMBA，现任公司营销副总裁。尹新仔先生1998年9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6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杭州九轩服饰有限公司，2013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和市场推广部总经理、营销副总裁。

方先丽女士，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经济学博

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 在读，拥有注册会计师与律师执业资格，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方先丽女士 2003 年 8 月至 2011 年 12 月历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对外合作科科长、金桥项目组总经理助理、组干部部长助理、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资本运营部执行总监助理等职务，2011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嘉合明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5 年 11 月至今任郑泰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于强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学士，现任公司首席财务官。于强先生 1998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 月历任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部会计管理部经理、分析评价部总经理、资金结算部总经理、财务总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财务总部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6 年 4 月历任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等职务，2016 年 5 月起至今任公司首席财务官。

章丹玲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 EMBA，现任公司 La Babité 事业部总经理。章丹玲女士 2001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设计主管、品牌管理中心总经理、品牌部总经理、事业部总经理，并在 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11 月期间任公司董事。

董燕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 EMBA 在读，现任公司 La Chapelle 事业部总经理。董燕女士 2003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设计师、品牌主管、品牌部总经理、事业部总经理。

张莹女士，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 EMBA 在读、天津工业大学服装设计专业学士，现任公司 Puella 事业部总经理。张莹女士 2003 年至今历任公司设计师、副品牌主管、品牌主管、品牌部总经理、事业部总经理。

石海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 EMBA 在读，现任公司开发部总经理。石海女士 2001 年至 2008 年 2 月就职于拉夏贝尔有限，2008 年 2 月至 2011 年就职于上海拉谷谷时装有限公司，2012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公司开发部总经理，并在 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间任公司董事，目前任职调整中。

张海云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EMBA在读，现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张海云女士2001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职员、财务经理、财务部副主管、财务部副总经理。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现任公司职务	2016年度薪酬（含税）
1	邢加兴	董事长、总裁	179.53
2	王勇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裁	209.91
3	王文克	执行董事、行政副总裁	207.73
4	李家庆	非执行董事	-
5	陆卫明	非执行董事	-
6	曹文海	非执行董事	-
7	王海桐	非执行董事	-
8	罗斌	非执行董事	-
9	毛嘉农 ^注	-	12.00
10	陈杰平	独立董事	8.00
11	陈巍 ^注	-	12.00
12	陈永源	独立董事	5.00
13	谢宏 ^注	-	106.70
14	杨琳	监事	-
15	张学庆	独立监事	12.00
16	吴金应	监事	51.52
17	张涛	独立监事	12.00
18	尹新仔	营销副总裁	131.52
19	方先丽	董事会秘书	74.89
20	于强	首席财务官	82.32
21	章丹玲	事业部总经理	347.91
22	董燕	事业部总经理	245.68
23	张莹	事业部总经理	153.18
24	石海 ^注	-	107.11
25	张海云	财务部副总经理	97.74

序号	姓名	现任公司职务	2016年度薪酬（含税）
26	周国良 ^注	-	4.00
27	罗文钰 ^注	-	7.00
28	王宝海 ^注	-	133.13
29	全强 ^注	-	65.84
30	茅健 ^注	-	70.23
31	马钢 ^注	-	109.54

注：周国良 2016 年 4 月辞任公司独立董事；全强 2016 年 5 月辞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罗文钰 2016 年 7 月辞任公司独立董事；马钢 2016 年 9 月辞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茅健 2016 年 12 月辞任公司职务；谢宏 2016 年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职工监事，2017 年 3 月辞任公司监事并不再担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王宝海 2016 年担任公司运营副总裁，2017 年 3 月辞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石海 2016 年担任公司开发部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职务调整中；毛嘉农、陈巍 2016 年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5 月届满退任公司独立董事。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主要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除兼职 引起的关系外）
王勇	董事	上海寅成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李家庆	董事	GOOD FACTOR	董事	发行人发起人
		君联资本	董事	无
		上海君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上海祺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	无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微云即趣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百信君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四川优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杭州即趣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维塔士电脑软件（西安）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上海鼎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姓名	公司任职	主要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除兼职 引起的关系外）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上海悉地工程设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福建鑫诺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常州买东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好买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上海纽瑞滋乳品有限公司	董事	无
		纽瑞滋（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优客逸家（成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Taner International Limited（BVI）	董事	无
		Advanced Solar Power Cayman, LTD （Cayman）	董事	无
		Nouriz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无
		Kuaipao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董事	无
		Haizhi Holding Inc.	董事	无
		New Logiston Limited	董事	无
		Virtuos Holdings Ltd.（BVI）	董事	无
		Ctmg Technology Limited（Cayman）	董事	无
陆卫明	董事	天津博信鑫元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深圳博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无
		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上海沿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江苏傲伦达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上海本诺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曹文海	董事	上海尚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上海金尚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上海新道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王海桐	董事	北京高盛宽街博华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浩泽净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无
罗斌	董事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无

姓名	公司任职	主要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除兼职 引起的关系外）
		绍兴市上虞新晟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杭州龙山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无
		绍兴市上虞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浙江龙盛化工研究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浙江吉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浙江鸿盛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浙江凌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上海龙盛薄板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司色艾印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德司达（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德司达（南京）染料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德司达（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德司达无锡染料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张毅	独立董事	杜邦防护解决方案 Nomex®	全球业务总裁	无
陈杰平	独立董事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金茂（中国）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大连兆和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中创美巢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张泽平	独立董事	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税法研究中心	主任、副教授	无
		昆山协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兼职律师	无
		中央财经大学国际税务研究中心	客座教授	无
		上海国际仲裁中心	仲裁员	无
陈永源	独立董事	中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总裁、执行董事	无
		北方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总裁、执行董事	无
		振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姓名	公司任职	主要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除兼职 引起的关系外）
		天鸽互动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鸿腾六零八八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广州亿恒珠宝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余姚市亿恒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无
		华夏北方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华夏北方新能源科技发展 （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张学庆	独立监事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高级助理 健康控股总裁	无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董事	无
		上海婴珂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上海星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上海友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上海中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银十字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无		
杨琳	监事	君联资本	首席财务顾问	无
张涛	独立监事	熔安德（天津）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创始合伙人	无
		熔德合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柏美迪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上海壹亩田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上海润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方先丽	董事会 秘书	郑泰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上海嘉合明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北京微酒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上海大德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无
		苏州工业园区文博堂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于强	首席财务 官	北京傲妮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江苏江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南通南沈植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无
章丹玲	事业部总 经理	上海合夏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发行人股东

注：上述人员的兼职含所在单位内下属子公司等分支机构的任职。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直接持股数量（股）	比例	在本公司任职
邢加兴	141,874,425	28.78%	董事长、总裁

邢加兴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的邢加兴、王勇、王文克、程方平、吴金应、尹新仔、方先丽、于强、章丹玲、董燕、张莹、石海、张海云，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上海合夏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上海合夏持有本公司 9.17% 的股份，上述人员在上海合夏的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持有上海合夏股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邢加兴	董事长、董事、总裁	136.2960	24.78
王勇	董事、常务副总裁	4.8675	0.89
王文克	董事、行政副总裁	7.2985	1.33
程方平	监事会主席、人资部总经理	2.4310	0.44
吴金应	监事、高级技术经理	14.2887	2.60
尹新仔	营销副总裁	2.4310	0.44
方先丽	董事会秘书	6.0830	1.11
于强	首席财务官	6.0830	1.11
章丹玲	事业部总经理	142.8568	25.97
董燕	事业部总经理	28.5716	5.19
张莹	事业部总经理	13.8105	2.51
石海	-（注）	1.2156	0.22
张海云	财务部副总经理	14.2854	2.60

注：石海职务目前调整中。

上述人员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无任何质押、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邢加兴先生，且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邢加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发行前 28.78% 的股份，同时持有上海合夏 24.78% 股权。上海合夏持有公司 9.17% 股份，并与邢加兴先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因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邢加兴先生直接和通过上海合夏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187,078,815 股，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7.95%。

2014 年 1 月 9 日邢加兴先生与上海合夏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双方约定：共同行使对拉夏贝尔的股东权利，在任何涉及拉夏贝尔运营及管理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拉夏贝尔股东大会投票、提名或委派董事、及有关拉夏贝尔财务、经营、管理等方面）保持一致行动；若上海合夏与邢加兴就任何涉及拉夏贝尔运营及管理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拉夏贝尔股东大会投票、提名或委派董事、及有关拉夏贝尔财务、经营、管理等方面）发生冲突时，上海合夏同意无条件采纳邢加兴的决策意见并在股东大会上相应行使表决权，该协议直至邢加兴或上海合夏不再为拉夏贝尔股东时终止。

邢加兴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查封、冻结和其它有争议的情况。邢加兴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九、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资产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0,562	701,914	1,118,410	1,983,384
应收账款	711,370	1,052,184	1,044,456	1,028,901
预付款项	505,506	324,590	224,321	136,776
应收利息	1,605	2,695	1,879	2,845
其他应收款	289,966	276,271	179,306	155,823

资产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存货	1,498,609	1,713,576	1,756,257	1,327,442
其他流动资产	12,119	7,486	5,612	335
流动资产合计	3,659,737	4,078,716	4,330,241	4,635,5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4,915	190,649	15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157,783	130,381	-	-
固定资产	231,728	230,664	225,030	211,636
在建工程	530,900	365,331	135,695	25,905
无形资产	209,169	218,322	238,622	168,939
商誉	113,555	105,722	105,722	-
长期待摊费用	727,929	776,640	514,431	556,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721	192,149	168,987	132,8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	15,069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3,700	2,224,927	1,538,487	1,095,561
资产总计	6,063,437	6,303,643	5,868,728	5,731,067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6,000	300,000	-	610,000
应付票据	125,487	395,292	342,449	402,373
应付账款	467,245	638,910	885,731	508,668
预收账款	292	320	2,752	-
应付职工薪酬	170,145	281,872	267,109	194,180
应交税费	122,306	344,946	367,324	245,023
应付利息	1,036	381	-	1,112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659,130	728,133	604,817	582,0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3,098	34,632	31,095	19,454
流动负债合计	2,374,739	2,724,486	2,501,277	2,572,8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21,2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162	14,566	13,16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651	54,373	44,406	29,77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813	68,939	57,573	51,042
负债合计	2,429,552	2,793,425	2,558,850	2,623,925
股东权益：				
股本	492,902	492,902	492,902	503,380
资本公积	1,540,683	1,537,825	1,521,985	1,628,338

资产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综合收益	27,860	11,973	-	-
盈余公积	148,768	148,768	128,370	83,256
未分配利润	1,249,693	1,115,817	983,786	878,3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459,906	3,307,285	3,127,043	3,093,308
少数股东权益	173,979	202,933	182,835	13,834
股东权益合计	3,633,885	3,510,218	3,309,878	3,107,14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6,063,437	6,303,643	5,868,728	5,731,06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81,863	8,550,867	7,438,931	6,208,912
减：营业成本	(1,495,327)	(3,071,301)	(2,581,451)	(2,160,0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558)	(87,962)	(90,458)	(73,849)
销售费用	(2,051,818)	(4,045,266)	(3,393,763)	(2,806,451)
管理费用	(186,485)	(391,662)	(334,020)	(257,529)
财务费用	(5,220)	(1,628)	34,225	(62,097)
资产减值损失	(155,444)	(264,119)	(258,580)	(215,752)
加：投资收益	1,502	(1,000)	-	-
其他收益	58,590	-	-	-
二、营业利润	405,103	687,929	814,884	633,177
加：营业外收入	1,336	82,471	65,044	52,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	87	39	-
减：营业外支出	(4,455)	(1,681)	(759)	(1,0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9)	(1,044)	(257)	(822)
三、利润总额	401,984	768,719	879,169	684,382
减：所得税费用	(101,017)	(196,452)	(220,771)	(173,171)
四、净利润	300,967	572,267	658,398	511,2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747	531,963	615,251	503,452
少数股东损益	19,220	40,304	43,147	7,7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87	11,97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680	10,949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93)	1,024	-	-
六、综合收益总额的税后净额	316,854	584,240	658,398	511,2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634	543,936	615,251	503,452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20	40,304	43,147	7,759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57	1.08	1.23	1.27
稀释每股收益	0.57	1.08	1.23	1.2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8,879	9,936,344	8,613,550	6,981,2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34	143,883	79,290	91,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6,013	10,080,227	8,692,840	7,072,7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9,084)	(5,667,977)	(4,323,488)	(3,523,6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4,041)	(2,126,089)	(1,845,595)	(1,600,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4,664)	(985,916)	(984,241)	(775,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875)	(595,109)	(458,427)	(317,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5,664)	(9,375,091)	(7,611,751)	(6,217,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49	705,136	1,081,089	855,3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8	684	270	1,04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99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93	3,630	1,433,54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11	4,413	1,433,812	1,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253)	(845,508)	(468,926)	(503,507)
取得联营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5,900)	(131,48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00)	(163,551)	(290,463)	(1,395,6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953)	(1,140,539)	(759,389)	(1,899,154)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442)	(1,136,126)	674,423	(1,898,1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0	2,000	-	1,472,5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6,000	780,000	500,000	1,516,1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150	782,000	500,000	2,988,7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	(480,000)	(1,145,366)	(1,654,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260)	(407,150)	(484,587)	(200,572)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	(881)	(125,65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884)	(888,031)	(1,755,611)	(1,855,472)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66	(106,031)	(1,255,611)	1,133,2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7,902	(4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55,827)	(537,021)	507,803	90,05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389	1,118,410	610,607	520,55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562	581,389	1,118,410	610,607

（二）非经常性损益

本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失	-191	-957	-218	-822
计入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58,590	80,225	62,823	45,4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8	1,522	1,680	6,5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44	-20,258	-16,146	-12,801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69	-569	-566	-64
合计	37,058	59,963	47,573	38,340

（三）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07%	44.31%	43.60%	45.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48%	46.36%	52.39%	53.43%
流动比率	1.54	1.50	1.73	1.80
速动比率	0.91	0.87	1.03	1.29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比例	1.51%	1.78%	2.52%	1.05%
指标	2017.6.30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6	8.16	7.18	6.53
存货周转率（次）	0.93	1.77	1.67	1.65

指标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1,788	116,384	130,273	107,019
利息保障倍数	29.72	77.50	54.70	13.29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08	1.43	2.19	1.7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1	-1.09	1.03	0.18

（四）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1、资产质量及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365,974	60.36%	407,872	64.70%	433,024	73.79%	463,551	80.88%
非流动资产	240,370	39.64%	222,493	35.30%	153,849	26.21%	109,556	19.12%
资产总额	606,344	100%	630,364	100%	586,873	100%	573,107	100%

2014年至2016年，公司资产总额实现持续增长，主要系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所致。2015年，随着公司2014年H股发行募集资金的陆续投入使用，以及在建工程与固定资产的增长，公司2015年底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分别较2014年底的情况有所下降与上升。2016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上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期末货币资金因H股募集资金的陆续使用而逐步减少；期末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有所上升，主要系长期待摊费用、在建工程与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2017年6月30日，公司流动资产较上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期末存货、应收账款及货币资金减少所致；期末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有所上升，主要系在建工程增加所致。对应科目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后文相关分析。

在结构特征方面，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与公司的经营模式相关。公司专注于大众时尚服饰产业链中的上游产品开发、下游品牌管理与零售网络运营等高附加值环节，在严格的品质控制基础上将加工制造环节外包；同时，公司的全直营零售网点主要通过联营与租赁方式取得经营权。因此，公司的资产结构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与存货等流动资产为主。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与利润均来源于服装产品的销售业务，营业外收支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持续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在快时尚、多品牌、高性价比的产品定位基础上，实现了直营零售网络的快速扩张。2016 年度，受服装零售市场疲软的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有所放缓，低于期间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及营业成本的增幅，致使净利润较上年度有所下降。

公司零售网点快速扩张。报告期内，公司在快时尚、多品牌的发展战略下，零售网点家数保持了较快的增长趋势，由 2014 年初的 6,887 家增长至 2017 年 6 月底的 9,066 家。其中，2011 年以来推出的 7m、La Babité、La Chapelle Kids、POTE 等新品牌，合计收入占比已由 2013 年的 19.63% 提升至 2016 年的 49.84%。2015 年以后，除新合并控股的子公司杰克沃克、广州熙辰具有少量加盟业务外，公司其他品牌均采用全直营销售模式。相较于加盟模式，公司直营为主导的销售模式更加受益于零售网点规模扩张对于收入增长的促进。

在产品的市场定位方面，公司全直营零售网络得以实现快速、稳步的扩张，一方面在于公司所聚焦的大众时尚消费市场具有着巨大的市场空间，以及市场集中度提升与行业整合的竞争机遇，另一方面在于公司注重时尚多样、高性价比的产品定位，有效的满足了大众时尚休闲服装的需求特征。在大众时尚休闲女装市场中，行业前列此前主要被 Only、Vero Moda、E-LAND、TEENIE WEENIE、Roem、ZARA、H&M、Uniqlo 等外资品牌所占据，公司以注重产品时尚性、性价比、多样性及本土化的竞争优势，取得了消费者、联营商场的广泛认同，并配合有力的渠道拓展能力，突破了国外品牌在该领域的主导地位。

3、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呈现较大增长与变动，与近些年来公司差异化新品牌的陆续推出、以及零售网络的持续扩张有关。随着公司全直营零售网络的扩张及新品牌的推出，公司的大部分经营现金流出被用于购买库存商品。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1-6 月新开门店数量分别为 2,142 个、2,082 个、2,483 个和 930 个。新增零售网点在实现收支平衡或获利之前经常会经历一段初始发展期。在初始发展期，新

零售网点的经营现金流出可能超出该等零售网点的现金流入，且存货周转处于逐步上升的过程；随着新开零售门店的逐渐成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得到明显提升。

4、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产品定位于大众时尚休闲服装消费市场，凭借时尚多样、款式丰富、高性价比的产品优势，以及分布广泛、注重服务的零售网络，公司营业规模与盈利水平持续提升，快时尚、多品牌的发展战略取得了成功。近年来，公司的品牌知名度、美誉度与忠诚度持续提升，主营业务前景广阔，产品盈利能力增强，整体财务状况良好，未来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盈利能力将持续向好。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全直营零售网络的市场覆盖，以及新零售信息系统的配套支撑，综合运营效率、抗风险能力以及整体盈利能力将随之进一步提升。

5、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和供应商较为稳定，整体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预计 2017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为 600,000 万元至 630,00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约 6.98%至 12.33%；归母净利润为 32,000 万元至 35,00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约 1.13%至 10.61%；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9,500 万元至 31,00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约 1.40%至 6.55%。

（五）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如下：

公司应当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对公司的税后利润进行分配。公司的利润按照国家规定做相应的调整后，按下列顺序分配：（1）依法缴纳所得税；（2）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3）提取法定公积金 10%；（4）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议决定；（5）支付股东红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 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 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 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 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红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于发放红利前应该书面通知各方股东。

2、最近三年股利分配的情况

2014 年 2 月 16 日, 公司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报告》的议案, 决定以公司总股本 36,473.68 万股为基础, 向全体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 0.39 元(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4,224.74 万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下一年度。

2015 年 5 月 5 日, 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 决定以公司总股本 50,338 万股为基础, 向全体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 0.60 元(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0,202.8 万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下一年度。

2015 年 10 月 27 日, 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宣派中期股息(如有)及决定相关的记录日和股东截止过户日期》的议案, 决定以公司总股本 49,290.16 万股为基础, 向全体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0.33 元(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6,265.75 万元。

2016 年 4 月 29 日, 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 决定以公司总股本 49,290.16 万股为基础, 向全体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0.42 元(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0,701.87 万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下一年度。

2016 年 10 月 11 日, 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

于《审议和批准派发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的 2016 年度中期股息》的议案，决定以 201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0.35 元（含税）。

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和批准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决定以 2017 年 5 月 23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并已支付完毕。

3、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上市后实施的《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本次发行后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 3、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4、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5、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

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6、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7、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 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

股东参会等),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 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 还应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 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 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6、股东大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需要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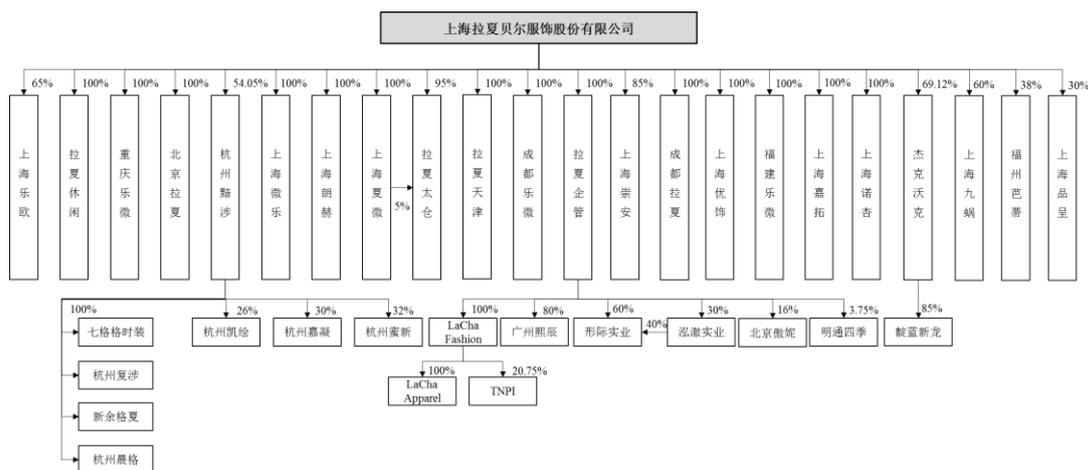
4、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完成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发行后, 公司发行时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全体股东(包括新 A 股股东、本次发行前的内资与外资股东)共同享有; 为避免歧义, 新 A 股股东不享有本次 A 股公开发行前已宣派的任何股息。

(六) 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共有 17 家全资子公司、12 家控股子公司和 9 家参股子公司, 公司对其持股关系如下:



其中，公司直接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拉夏休闲

公司名称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02月09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康健路139号711室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主要业务	公司各品牌服装产品的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拉夏休闲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36,740.74	47,118.24
净资产	11,514.29	8,340.57
营业收入	50,632.81	96,694.94
净利润	1,451.40	1,134.29

2、上海乐欧

公司名称	上海乐欧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10月18日
注册资本	1,600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虹梅南路4999弄23号一楼A区02室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65%；ICL持股20%；TBP持股15%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Candie's品牌女装服装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业务

公司与 ICL、TBP 于 2010 年签署《中外合资经营合同》、《上海乐欧服饰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合资设立上海乐欧服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975 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 65% 的股权，ICL 出资 300 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 20% 的股权，TBP 出资 225 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 15% 的股权。2010 年 10 月 18 日，上海乐欧完成工商设立。

2011 年 12 月 9 日，三方签署《中外合资经营合同》，约定按照持股比例对上海乐欧进行增资，增资后上海乐欧注册资本 1,6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1,040 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 65% 的股权，ICL 出资 320 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 20% 的股权，TBP 出资 240 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 15% 的股权。

报告期内，上海乐欧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 年 1-6 月	2016.12.31/ 2016 年度
总资产	38,771.48	29,690.60
净资产	4,761.82	5,175.91
营业收入	8,166.57	36,045.43
净利润	-541.88	-167.39

3、重庆乐微

公司名称	重庆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公司住所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江南大道 35 号 301-2-3 号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 100%
主要业务	公司各品牌服装产品的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重庆乐微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 年 1-6 月	2016.12.31/ 2016 年度
总资产	1,098.69	1,509.97
净资产	559.90	520.22
营业收入	1,461.20	3,290.32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净利润	139.16	-64.87

4、北京拉夏

公司名称	北京拉夏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
公司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欣宁街15号3-02-84-MSU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主要业务	公司各品牌服装产品的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北京拉夏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2,495.86	3,890.30
净资产	354.60	2,371.43
营业收入	3,326.02	7,018.26
净利润	124.63	1,007.31

5、成都拉夏

公司名称	成都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02月17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
公司住所	成都市锦江区学道街81号中电大厦4层401、402、403、418号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主要业务	公司各品牌服装产品的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成都拉夏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3,176.45	6,279.77
净资产	656.05	2,085.27
营业收入	5,410.23	13,012.72
净利润	397.96	615.69

6、上海微乐

公司名称	上海微乐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11月23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放鹤路1088号第3幢1049室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公司 Puella 品牌服装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上海微乐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127,934.64	129,754.34
净资产	31,055.99	29,709.63
营业收入	44,736.93	122,395.13
净利润	1,162.22	3,503.16

7、上海朗赫

公司名称	上海朗赫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12月5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沪闵路9818号1幢632室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公司 Vougeek/POTE 男装品牌服装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上海朗赫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15,693.92	18,631.30
净资产	-387.33	-670.58
营业收入	22,506.64	30,215.21
净利润	213.46	921.48

8、上海夏微

公司名称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11年12月21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沪闵路9818号1幢641室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公司7m品牌服装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上海夏微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61,247.51	67,295.41
净资产	17,873.42	15,986.68
营业收入	32,578.49	83,227.27
净利润	3,315.92	7,718.75

9、拉夏太仓

公司名称	拉夏贝尔服饰（太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8月9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万元
公司住所	太仓经济开发区广州东路116号
股东构成	公司持95%、上海夏微持5%
主要业务	公司各品牌服装产品的销售业务，太仓物流仓储中心运营业务

报告期内，拉夏太仓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101,396.98	146,639.11
净资产	19,126.90	25,417.20
营业收入	108,127.84	204,441.82
净利润	6,152.33	6,679.63

10、拉夏天津

公司名称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11月15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住所	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友谊南路 127 号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 100%
主要业务	公司各品牌服装产品的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拉夏天津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 年 1-6 月	2016.12.31/ 2016 年度
总资产	67,610.71	101,020.65
净资产	6,413.53	25,265.78
营业收入	46,105.26	91,459.46
净利润	4,355.63	9,017.36

11、成都乐微

公司名称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08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公司住所	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蒙桥路 777 号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 100%
主要业务	公司各品牌服装产品的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成都乐微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 年 1-6 月	2016.12.31/ 2016 年度
总资产	22,704.81	34,491.66
净资产	3,982.91	11,901.19
营业收入	21,478.50	40,174.66
净利润	2,252.70	4,215.60

12、拉夏企管

公司名称	上海拉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5 月 5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0 万元
公司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6 层 673 室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 100%

主要业务	除持有部分子公司股权外，未从事实际经营活动
------	-----------------------

报告期内，拉夏企管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39,672.63	34,902.49
净资产	32,726.77	31,009.60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76.99	-91.67

13、LaCha Fashion

公司名称	LaCha Fashion I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5年6月25日
注册资本	2,986万港币
公司住所	SUITE 1203、12/F RUTTONJEE HSE 11DUDELL ST CENTRAL HONG KONG
股东构成	拉夏企管持股 100%
主要业务	公司在香港设立的投资平台，负责对外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LaCha Fashion 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2,589.45	2,670.09
净资产	2,589.45	2,669.53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0.52	-1.37

14、LaCha Apparel

公司名称	LaCha Apparel I Ltd
成立时间	2017年4月12日
公司住所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股东构成	LaCha Fashion 持股 100%
主要业务	公司在英属维京群岛（BVI）设立的投资平台，负责对外投资业务

截至 2017 年 6 月末，LaCha Apparel 尚未实际开展运营，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2017年1-6月
总资产	0.00
净资产	0.00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0.00

15、广州熙辰

公司名称	广州熙辰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2月4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万元
公司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赤岗西路286号418房
股东构成	拉夏企管持股80%，楼铁红持股20%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中高端女装品牌 Siastella 的设计研发、销售业务

2015年12月，拉夏企管与楼铁红签署《股东协议》，双方将合资设立合资公司运营 Siastella 服装品牌，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拉夏企管出资1,600万元，占合资公司80%股权，楼铁红出资400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20%股权。2016年2月4日，合资公司广州熙辰服饰有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

报告期内，广州熙辰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2017年1-6月	2016.12.31/2016年度
总资产	3,350.88	3,041.86
净资产	-1,661.14	-325.58
营业收入	1,016.39	566.60
净利润	-1,435.56	-2,125.58

16、形际实业

公司名称	形际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17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哈密路1955号5F-478室
股东构成	拉夏企管持股60%，泓澈实业持股40%
主要业务	计划引入并运营管理家居类品牌产品的设计研发、销售业务

2016年9月，拉夏企管与泓澈实业签署《形际实业（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合同》，双方将合资设立合资公司运营家居类品牌产品，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拉夏企管出资1,200万元，占合资公司60%股权，泓澈实业出资800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40%股权。2016年11月17日，合资公司形际实业（上海）有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

报告期内，形际实业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2017年1-6月	2016.12.31/2016年度
总资产	872.40	1,178.16
净资产	836.10	1,140.46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304.36	-59.53

17、上海崇安

公司名称	上海崇安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500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古宜路99弄12号1层126室
股东构成	拉夏贝尔持股85%，ICL-Marc Ecko Limited持股15%
主要业务	负责运营管理男装品牌Marc Ecko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业务

2014年7月，公司与ICL-Marc Ecko Limited签署《关于设立Marc Ecko China Limited（上海马克艾蔻服饰有限公司）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作合同》及《公司章程》，约定双方合资设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1,275万元，占合资公司85%股权，ICL-Marc Ecko Limited出资225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15%股权。2015年6月29日，合资公司上海沐翊服饰有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2015年11月17日，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崇安服饰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上海崇安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4,156.14	3,588.28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21.31/ 2016年度
净资产	-203.39	13.01
营业收入	1,161.99	1,511.02
净利润	-561.16	-1,158.96

18、杭州黯涉

公司名称	杭州黯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1月2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5,946.5455万元
公司住所	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733号1号楼3层东1-9
股东构成	拉夏贝尔持股54.05%，曹青持股23.86%，爱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4.32%，杭州黯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7.77%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公司线上销售平台，同时运营管理线上潮牌女装品牌七格格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销售业务

2015年3月6日，杭州黯涉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曹青将持有的杭州黯涉35.55%的股权计1,766.2万元人民币以10,665万元人民币对价转让给拉夏贝尔，沈琴华将持有杭州黯涉4.09%的股权计203.3万元人民币以1,227万元人民币对价转让给拉夏贝尔，Matrix Partners China II Hong Kong Limited 将持有的杭州黯涉5.36%的股权计266.1万元人民币以1,608万元人民币对价转让给拉夏贝尔；同意拉夏贝尔以货币方式增资978.5455万元人民币（实际交付6,500万元人民币，其中978.5455万元人民币为实缴的注册资金其余计入资本公积）。2015年3月7日，曹青、沈琴华、Matrix Partners China II Hong Kong Limited 分别与拉夏贝尔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拉夏贝尔、曹青、爱博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黯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增资协议。2015年4月3日，杭州黯涉完成了此次股权投资的工商变更，换发取得了注册号为33018400011066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报告期内，杭州黯涉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21.31/ 2016年度
总资产	34,168.01	43,538.74
净资产	23,273.26	30,675.05
营业收入	16,449.71	44,753.05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21.31/ 2016年度
净利润	4,749.76	8,699.78

19、七格格时装

公司名称	浙江七格格时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9月28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住所	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宏达路21号
股东构成	杭州黯涉持股100%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公司 OTHERMIX 品牌服装产品的内购业务

报告期内，七格格时装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21.31/ 2016年度
总资产	908.27	911.27
净资产	841.36	839.05
营业收入	160.55	105.25
净利润	61.05	12.80

20、杭州复涉

公司名称	杭州复涉服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万元
公司住所	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玩月街101号1号楼502室
股东构成	杭州黯涉持股100%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公司 OTHERMIX 品牌服装产品的电商折扣店业务

报告期内，杭州复涉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21.31/ 2016年度
总资产	108.00	100.93
净资产	107.93	99.90
营业收入	152.28	202.95
净利润	7.93	18.18

21、新余格夏

公司名称	新余格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万元
公司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仰天岗国际生态城
股东构成	杭州黯涉持股100%
主要业务	电商服务业务，运营管理线上销售平台，负责部分公司品牌产品电商平台的代运营业务

报告期内，新余格夏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2017年1-6月	2016.12.31/2016年度
总资产	4,744.05	5,862.59
净资产	4,640.51	3,135.95
营业收入	3,801.43	3,310.91
净利润	4,540.51	1,992.26

22、杭州晨格

公司名称	杭州晨格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2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万元
公司住所	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路21号2幢
股东构成	杭州黯涉持股100%
主要业务	电商业务相关服务，提供高新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杭州晨格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2017年1-6月	2016.12.31/2016年度
总资产	237.01	282.78
净资产	207.23	196.31
营业收入	136.32	193.11
净利润	-34.59	-3.69

23、上海优饰

公司名称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15年7月2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放鹤路1088号第6幢B089室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公司US品牌服装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上海优饰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12,968.21	20,151.40
净资产	-3,733.22	-2,806.28
营业收入	21,266.97	19,746.56
净利润	-1,650.41	-4,806.17

24、福建乐微

公司名称	福建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7月27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住所	福建省浦城县正大路108号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主要业务	公司各品牌服装产品的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福建乐微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年1-6月	2016.12.31/ 2016年度
总资产	7,777.00	8,007.58
净资产	3,790.11	3,044.93
营业收入	7,635.35	7,828.95
净利润	2,245.18	1,902.43

25、杰克沃克

公司名称	杰克沃克（上海）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07月2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619.4017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1941 号 602H 室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 69.12%，刘长桥持股 20.88%，上海诚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10.00%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公司 O.T.R 品牌服装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业务

2015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与杰克沃克、刘长桥、上海诚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署《杰克沃克（上海）服饰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约定公司对杰克沃克以现金方式增资 7,500 万元，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 1,119.4017 万元，占杰克沃克增资后 69.1244% 的股权。2015 年 9 月 1 日，杰克沃克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于此前支付了全部的增资价款。

报告期内，杰克沃克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7 年 1-6 月	2016.12.31/ 2016 年度
总资产	9,325.27	7,940.46
净资产	872.08	3,073.08
营业收入	1,295.58	2,941.69
净利润	-2,201.00	-3,261.78

26、靛蓝新龙

公司名称	东莞靛蓝新龙服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 万元
公司住所	东莞市桥头镇大洲社区大新路 93 号 E 栋四楼 C 区
股东构成	杰克沃克持股 85%、上海诚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15%
主要业务	提针梭织服装生产业务

报告期内，靛蓝新龙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2017 年 1-6 月
总资产	154.07
净资产	53.15
营业收入	7.64
净利润	-46.85

27、上海嘉拓

公司名称	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10月2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崇明县新河镇新申路921弄2号R区218室（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主要业务	提供高新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上海嘉拓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2017年1-6月	2016.12.31/2016年度
总资产	141.58	0.09
净资产	-116.45	-0.11
营业收入	1.32	0.00
净利润	-216.34	-0.11

28、上海诺杏

公司名称	诺杏（上海）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10月2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崇明县新河镇新申路921弄2号R区118室（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主要业务	计划用于公司采购业务管理

注：上海诺杏实际于2017年开始营业。

报告期内，上海诺杏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总资产	15,190.65	0.09
净资产	3,615.78	-0.11
营业收入	21,878.11	0.00
净利润	3,615.89	-0.11

29、上海九蜗

公司名称	九蜗（上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4月13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50 万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崇明区三星镇宏海公路 4588 号 2 号楼 111-1 室(上海三星经济小区)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 60%、张沈丽亚持股 25%、上海睿释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5%
主要业务	运营管理儿童、亲子服装服饰用品销售业务

注：上海九蜗于 2017 年起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由于该公司在 2016 年未进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故重点披露该公司 2017 年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九蜗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2017 年 1-6 月
总资产	1,268.14
净资产	1,146.06
营业收入	11.42
净利润	-112.22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不超过 5,477 万股 A 股普通股，公开发行新股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根据市场和询价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及备案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额 (万元)	项目备案情况
零售网络扩展建设项目	155,677.70	32,125.43	徐发改产备(2015)77号
新零售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8,418.50	8,400.00	徐发改产备(2015)76号
合计	164,096.20	40,525.43	-

注：根据上海市徐汇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相关说明，零售网络扩展建设项目与新零售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设计的建设内容均未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

若公司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公司所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做出适当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展前景分析

受宏观经济增速回落、消费环境相对低迷的影响，我国服装行业在近两年来的整体消费增速有所放缓，但从长期看，受益于较低的人均服装消费支出水平以及居民收入水平提升，未来我国服装仍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特别是价格定位合理的大众时尚休闲服装，由于迎合了广大 80、90 后消费者对着装的搭配性、时尚性及个性化的关注，以及对产品价格相对敏感的消费特点，预计将取得快于整体服装市场的增长率。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零售网络扩展与新零售信息系统的建设。上述项

目的实施，将使公司零售网络进一步扩大和优化，增强公司对零售网络的控制力度，有利于强化公司快速分销体系，助推公司 O2O 战略深度实施，构建全渠道销售体系，从而全面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扩大市场占有率，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稳定、持续的发展。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详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之“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六、特别风险提示”。

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正在履行中的，对公司业务、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包括借款合同、授信合同、合资经营合同、加工承揽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商场联营合同、工程建设合同、运输合同、授权许可合同、采购协议等。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的情况

(一) 发行人：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邢加兴

住所：上海市漕溪路 270 号 1 幢 3 层 3300 室

电话：021-80239245

传真：021-80239399

联系人：方先丽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话：010-60833018

传真：010-60833955

保荐代表人：秦成栋、宋志刚

项目协办人：张新

经办人：高若阳、王一真、师龙阳、张纪元

(三) 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黄宁宁

住所：上海市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3-25 层

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52433323

经办律师：倪俊骥、余蕾、张小龙

(四) 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丹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邵云飞、祁金佳

（五）股份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六）收款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二、与发行上市相关的关键时间点

发行安排	日期
询价推介时间	2017年9月7日至2017年9月8日
网下申购及缴款日期	2017年9月13日、2017年9月15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7年9月12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7年9月13日、2017年9月15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发行结束后尽快申请在上交所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招股意向书全文和备查文件可以于本次股票发行期间到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

查阅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2、招股意向书全文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http://www.sse.com.cn>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之盖章页）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4日

